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49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3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981,780.3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优选具备成长性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根据 GDP 增长率、工业增加值变化率、固定资产投资趋势、A 股市场平均市盈率及其变化趋势、真实汇率、外贸顺差、消费者价格指数 CPI 增长率、M2、信贷增长率及增长结构等指标的变化，对宏观经济及证券市场的总体变动趋势进行定量分析，作出资产配置决策。本基金还将关注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及汇率政策等，进行定性分析，作为定量分析的支持和补充。本基金定义的具有积极成长性的上市公司指在财务指标上、在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研发能力和公司治理等多方面具备核心价值 and 成长能力的公司。本基金力争通过深入、科学的基本面分析，挖掘具有良好成长性的上市公司。 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定义的积极成长主题的证券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每个

	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股指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2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如投资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A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498	01404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9,466,645.48 份	24,515,134.83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 - 2026 年 6 月 30 日）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A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84,554.19	460,874.84
2. 本期利润	15,275,770.54	6,806,704.9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953	0.276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2,101,652.20	49,229,989.6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0641	2.008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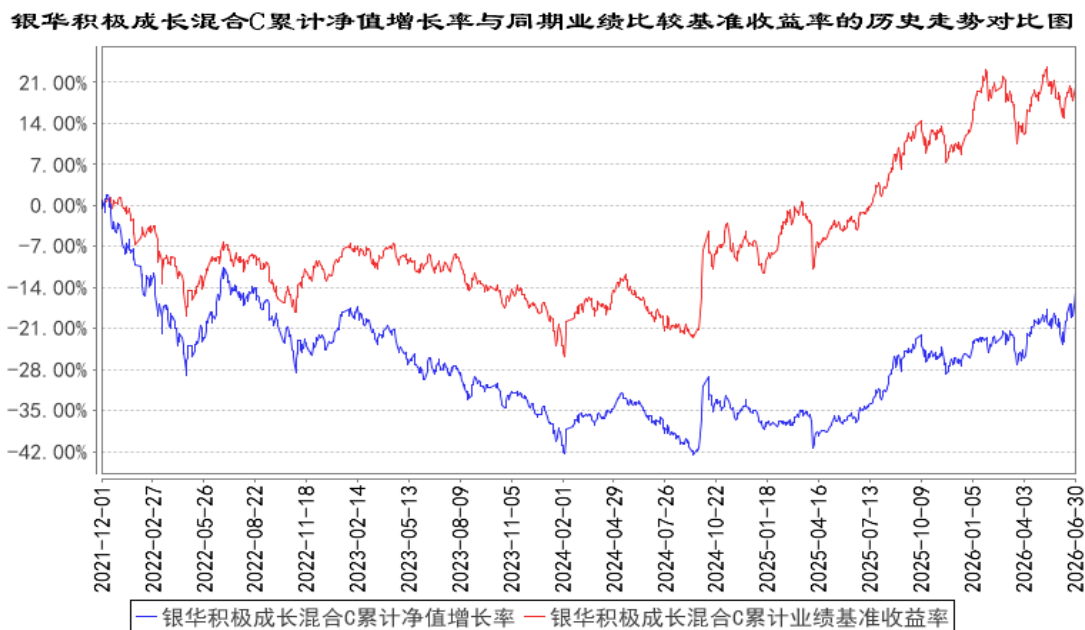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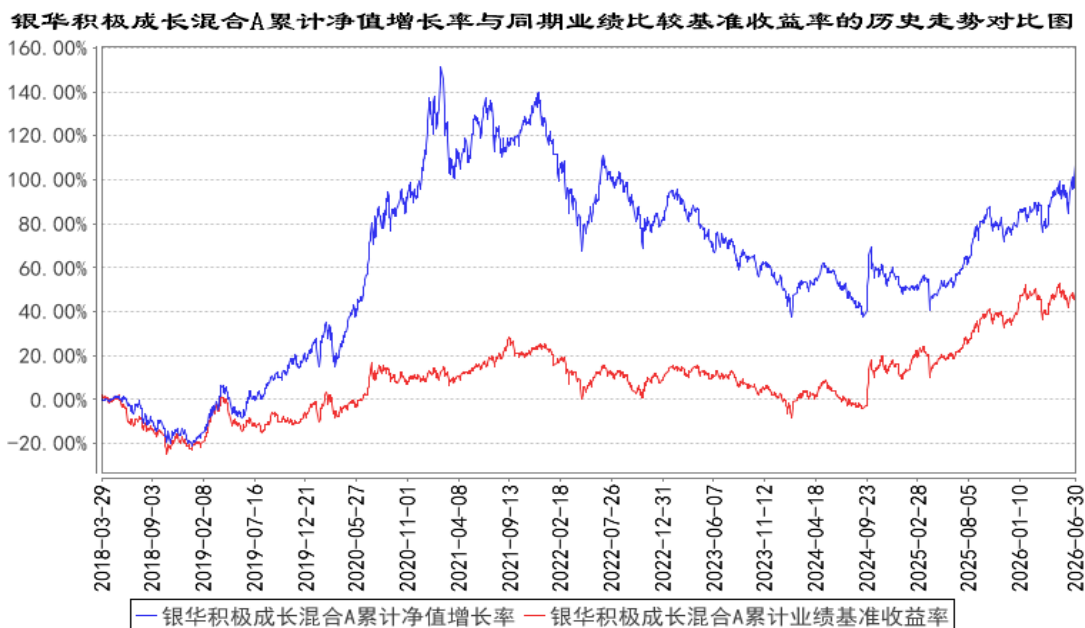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08%	1.43%	6.87%	1.00%	9.21%	0.43%
过去六个月	15.66%	1.26%	6.87%	1.03%	8.79%	0.23%
过去一年	31.53%	1.10%	21.78%	0.91%	9.75%	0.19%
过去三年	19.46%	1.05%	34.17%	0.98%	-14.71%	0.07%
过去五年	-12.02%	1.12%	27.02%	0.94%	-39.04%	0.18%
过去七年	105.28%	1.23%	66.05%	0.96%	39.23%	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6.41%	1.24%	48.48%	1.01%	57.93%	0.23%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89%	1.43%	6.87%	1.00%	9.02%	0.43%
过去六个月	15.31%	1.26%	6.87%	1.03%	8.44%	0.23%
过去一年	30.74%	1.10%	21.78%	0.91%	8.96%	0.19%
过去三年	17.30%	1.05%	34.17%	0.98%	-16.87%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71%	1.11%	20.25%	0.96%	-34.96%	0.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定义的积极成长主题的证券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股指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蓓琳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3 月 29 日	-	21.5 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6 月再次加入银华基金，现任多元策略投资管理部团队长/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专户）。自 2017 年 11 月 8 日起担任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 月 19 日兼任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3 月 29 日起兼任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8 月 30 日自 2026 年 1 月 27 日兼任银华大数据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6 年 5 月 15 日兼任银华积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孙蓓琳女士	公募基金	2	220,519,979.73	2017 年 11 月 8 日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3	981,131,797.41	2025 年 5 月 23 日
	其他组合	-	-	-
	合计	5	1,201,651,777.14	-

注：本报告期内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存在产品离任情况，孙蓓琳离任产品情况：

产品类型：公募基金，离任数量：1 只，离任时间：2026-05-15。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

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是增加了电子板块的配置，一方面看好存储价格上涨后中国与全球半导体的扩产周期，另一方面过去一年存储上涨的压力下消费电子板块的估值进入价值区间，其中部分受益于 AI 拉动的个股有望未来迎来业绩和估值的双击。与此同时，我们同样看到经济复苏的力度持续的低于预期，全球的 AI 发展带来的经济 k 型复苏对中高端的消费整体带来较大的压力，尽管消费板块持续下跌的时间和幅度都已经超过历史均值水平，但是在全球人工智能蓬勃发展的背景下，生产效率大幅提升，部分岗位被替代的趋势难以避免，因此我们对消费以及整体经济的复苏强度，都比较谨慎，在组合中也降低了部分消费的配置。

展望未来，我们对目前权益市场的极端分化的状态保持警惕，密切关注海外 AI 叙事的变化以及模型迭代能力对需求的拉动能力。比较而言，我们认为与国产算力相关的投资方向、半导体设备和材料，相对具备更强的确定性，也能反应中国 AI 整体对海外追赶下的景气度方向，在下一个阶段依然看好。此外在出海产业中部分行业与个股的估值性价比也开始显现，整体景气度与业绩维持的判断下估值进入合理区间，我们也将积极自下而上的精选投资机会，力争为持有人创造更大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2.064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08%；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2.008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8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6.8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4,379,941.27	87.50
	其中：股票	134,379,941.27	87.5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145,255.57	12.47
8	其他资产	48,840.15	0.03
9	合计	153,574,036.99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9,307,155.98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为 6.15%。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179,638.00	1.44
C	制造业	111,934,617.00	73.9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890,735.29	5.88
J	金融业	2,067,795.00	1.3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5,072,785.29	82.6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	—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5,338,229.90	3.53
公用事业	3,968,926.08	2.62
地产建筑业	—	—
合计	9,307,155.98	6.15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19,900	7,820,899.00	5.17
2	688012	中微公司	14,040	6,577,740.00	4.35
3	002371	北方华创	7,300	6,457,288.00	4.27
4	002475	立讯精密	86,800	6,110,720.00	4.04
5	00700	腾讯控股	14,300	5,338,229.90	3.53
6	002916	深南电路	11,300	5,174,270.00	3.42
7	605060	联德股份	85,300	4,839,922.00	3.20
8	603296	华勤技术	64,480	4,788,929.60	3.16

9	300308	中际旭创	3,500	4,445,000.00	2.94
10	688019	安集科技	11,713	3,976,094.98	2.6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2,981.4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858.7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8,840.1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A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1,430,934.53	24,978,005.7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1,644.77	21,192.2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145,933.82	484,063.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466,645.48	24,515,134.83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410-20260630	17,275,227.77	0.00	0.00	17,275,227.77	23.35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具体包括： 1)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2)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3)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9.1.2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9.1.3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9.1.4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0 日